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上市股票代碼 8016

**Sitronix**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	3
二、報告事項	3
三、承認及討論事項	4
四、臨時動議	7
參、附 件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8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10
三、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2
四、一〇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14
五、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28
六、「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29
七、一〇五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32
肆、附 錄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36
二、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修訂前)	40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44
四、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 之影響	45
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6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討論事項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及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3號2樓(台元科技園區三期多功能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四、報告事項

(一)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二) 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三) 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五、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 承認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二) 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案。

(四)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一、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 為配合法令修訂及公司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8~9 頁附件一。

(三) 提請 討論。

決議：

## 二、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附件二。

二、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2~13 頁附件三。

三、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修訂後章程規定，擬分派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22,556,714 元及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75,189,047 元。

### 三、承認及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 說明：（一）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附件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4~27 頁附件四。
-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 說明：（一）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一〇五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 （二）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8 頁附件五。
- （三）本次盈餘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方式，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 （四）敬請 承認。

決議：

###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符合現行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部分條文，其相關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9~31 頁附件六。

（二）提請 討論。

決議：

###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與歸屬感，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擬依公司法及證券法規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說明如下：

（一）發行總額：

普通股 1,5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00 元。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為一次或分次發行。

（二）發行條件：

1. 發行價格：每股以新台幣 0 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

2. 既得條件：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45%

3. 發行股份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4.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時之處理方式：

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惟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將無償給予員工。

5. 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則依在職月份數之比例計算股數(四捨五入取仟股整數)，其繼承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在遵守本辦法相關規範之前提下，才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權益。

(三)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獲配之員工及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績效表現、整體貢獻及其他因素等，於法令規定之限額內依本公司訂定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分配之。

(四) 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與歸屬感，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五)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公司應於給與日(發行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並於既得期間分年認列相關費用。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設算估計可能費用化金額約為新台幣141,750仟元(以105年3月1日收盤價新台幣94.5元擬制估算)。依既得條件，暫估105年~108年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39,302仟元、60,098仟元、31,806仟元及10,544仟元。

(六) 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以目前本公司流通在外發行股數119,137,611股，暫估105年~108年對公司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0.33元、0.50元、0.27元及0.09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因此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七) 若因應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須增修前列相關條件內容，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



(八) 「一〇五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請參閱本手冊第32~35頁附件七。

(九) 提請 討論。

決 議：

## 四、臨時動議

## 五、散會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十八條之一	(本條新增)	<u>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u> <u>員工酬勞由董事會議決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	配合公司法及公司營運需要增訂之。 簡併第十九條第五項第一、二款。
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已往虧損。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提存保留盈餘。 (4)扣除前各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以往虧損。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u>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u> ，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配合公司法修訂。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二十一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七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p> <p>.....</p> <p>(略) .....</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七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p> <p>.....</p> <p>(略) .....</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p> <p><u>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u></p>	<p>增列修訂日期。</p>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報告書

附件二

### 一、一百零四年度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回顧民國一百零四年，主要受惠於新興市場功能型手機需求仍維持穩定及中低端智慧型手機成長強勁，矽創電子在全體員工之努力及充份掌握市場契機下持續創造了突出的營運成果。合併營收淨額達新台幣 9,266,108 仟元，較一百零三年成長 22.00% 之多。而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963,462 仟元，稅後淨利更大幅成長 17.71%，達新台幣 845,829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則成長為新台幣 7.05 元。

在相對穩定的功能型手機市場，矽創以零電容差異化策略，成功的鞏固了功能型手機顯示器驅動晶片(DDI)的領導地位，於一百零四年銷售超過五億顆。至於智慧型手機，矽創在一百零二年底推出第一顆智慧型手機 DDI，在一百零三年約銷售三千萬顆。隨後，矽創陸續推出不同解析度的零電容版本產品，成功達到產品差異化的效益。在公司持續的策略性推廣，及產品本身之規格與性能也獲得客戶高度肯定下，一百零四年智慧型手機 DDI 銷售數量已超過八千萬顆。

而在手機以外的市場，矽創也已開發出車載 DDI、工業用 DDI、電源管理控制晶片、環境光感測晶片、距離感測晶片、MEMS 感測晶片等多種產品，並均已陸續獲得國際品牌廠之導入，由此顯示矽創所開發之產品皆深具競爭力。雖然一百零四年的主要成長來自手機 DDI，但是上列各產品線在眾多利基型應用中亦表現穩健並持續優化公司之產品組合，對穩定及提升公司毛利率創造了非常大的貢獻，目前仍持續加碼積極的研發其他非 DDI 產品線中。

#### (二)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一〇四年度(註二)	一〇三年度(註二)
資產報酬率(%)		12.97%	12.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99%	18.53%
估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80.86%	62.82%
	稅前純益	86.24%	71.15%
純益率(%)		9.12%	9.46%
每股純益(元)(註一)		7.05	6.02

註一：按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

## 二、未來展望

以顯示器驅動晶片(DDI)而言，矽創將延續長期以來針對中小尺寸產品之創新研發。因應市場激烈競爭，公司已成功開發零電容方案並已導入各國國際大廠，藉由產品差異化維持營收與獲利的成長性與穩定性。未來我們將持續開發 DDI 產品，並在鞏固既有之中低端市場的同時，逐步進展至高端市場。除了發展更高解析度，並自非晶矽(a-Si)跨入低溫多晶矽(LTPS)的領域以外，未來我們的 DDI 發展方向亦包括 in-cell 觸控晶片、TDDI 觸控顯示整合型晶片等各項技術。整體而言，矽創的多元化策略將會包含跨產業、應用、客戶群、解析度、矽材質、觸控整合方案等諸多方面。

而矽創的非 DDI 產品，如 MCU、電源管理控制晶片、環境光感測晶片、距離感測晶片、MEMS 感測晶片等品項亦為公司長期發展中重要的一環。我們看好其市場未來趨勢及優異毛利表現，並致力於發展產品差異化，如小孔徑距離感測、血氧濃度偵測等利基市場與特殊應用。

矽創未來將同時持續布局高成長及高毛利之各類不同產業，以取得兩者之間的平衡。另外，藉由同時發展技術、培育人才以及強化控管費用、精進組織優化調整並達到整體之平衡發展，公司將延續並增強我們的良好獲利能力。

整體而言，矽創電子將繼續整合全體同仁的智慧，持續拓展新客戶與新應用市場，追求最佳成果。我們有信心持續每年穩定成長，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營運成果。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愛護。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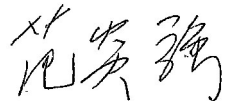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范炎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蘇立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曾維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會計師 黃 裕 峰

方蘇立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6 日





砂朥越三寶壟有限公司  
 砂朥越分行經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950,168	17	\$ 647,172	11	2100	流動負債	2100	\$ 316,500	6
1110	68,897	1	370,688	7	2101	短期借款 (附註九及二)	2101	678,231	12
1125	219,533	4	316,702	6	2102	應付帳款 (附註三)	2102	9,283	-
1147	430,077	8	561,666	10	2206	應付帳款-利息及重組酬勞 (附註二)	2206	83,247	1
1170	427,296	7	605,180	11	2220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二及三)	2220	307,509	6
1180	114,813	2	115,488	2	2230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二及三)	2230	1,336	-
1200	6,459	-	5,523	-	2250	應付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	2250	83,491	2
1210	102,869	2	722,91	1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	21XX	5,089	-
1310	886,570	16	653,781	12		流動負債總計		1,670,7	-
1410	272,298	5	55,956	1		非流動負債		11,892	-
1470	4,165	-	1,84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	2570	175	-
11XX	3,483,145	62	3,406,287	61	2610	長期應付帳款 (附註四、二及三)	2610	15,00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二)	2640	56,307	1
1510					2645	待入保證金 (附註二、三、三及三)	2645	11,845	-
1523	4,755	-	35,40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XX	77,374	-
1527	202,659	4	215,713	4	2XXX	負債總計	2XXX	1,429,449	26
1543	100,000	2	100,000	2		權益		1,191,376	22
1546	58,358	1	43,020	1		股本		651,239	12
1550	787,546	14	50,000	1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3110	1,191,376	22
1600	443,195	8	744,479	13	3200	資本公積	3200	647,291	11
1760	446,035	8	488,908	9	3310	保留盈餘	3310	600,450	11
1780	51,284	1	58,397	1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3350	1,735,851	31
1990	23,019	-	2,722	-	3300	未分配盈餘	3300	2,356,301	42
15XX	2,116,921	38	2,112,628	39		其他權益項目		764	-
					3410	國外幣兌換財務報表換算之兒 孫溢額	3410	( 21,364 )	-
					3425	匯票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 益)	3425	( 3,221 )	-
					3401	員工福利準備	3401	( 61,300 )	-
					3400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3400	3,970,412	72
					3XXX	權益總計	3XXX	5,600,096	100
1XXX	\$ 5,600,096	100	\$ 5,549,67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549,67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毛爾文



董事長：毛爾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及三三)	\$ 7,000,517	100	\$ 6,010,2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二 五及三三)	<u>5,114,812</u>	<u>73</u>	<u>4,400,746</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1,885,705</u>	<u>27</u>	<u>1,609,459</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二 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85,942	1	85,622	2
6200	管理費用	157,151	2	144,91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60,701</u>	<u>11</u>	<u>673,227</u>	<u>1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03,794</u>	<u>14</u>	<u>903,759</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881,911</u>	<u>13</u>	<u>705,700</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五 及三三)	70,519	1	54,24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 及二五)	( 9,626)	-	14,42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 五)	( 2,149)	-	( 538)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利益份額 (附註四)	<u>30,998</u>	<u>-</u>	<u>52,53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89,742</u>	<u>1</u>	<u>120,672</u>	<u>2</u>
7900	稅前淨利	971,653	14	826,372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 <u>136,219</u> )	( <u>2</u> )	( <u>114,855</u> )	( <u>2</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835,434</u>	<u>12</u>	<u>711,517</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二三)	( 6,903)	-	( 2,42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四及二 四)：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429)	-	-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80,698)	( 1)	3,32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 13,758)	( 1)	13,62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 101,788)	( 2)	14,51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33,646</u>	<u>10</u>	<u>\$ 726,036</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7.05</u>		<u>\$ 6.02</u>	
9850	稀 釋	<u>\$ 6.95</u>		<u>\$ 5.9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留 留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 附 註 四 、 二 四 及 二 八 )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權 益 總 額	總 額
		股 本 ( 附 註 二 四 ) 全 額 ( 附 註 二 四 及 三 十 )	未 分 配 盈 餘 ( 附 註 二 四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 附 註 二 四 )	盈 餘 公 積 金 ( 附 註 二 四 )		
A1	119,138	\$ 1,191,476	\$ 642,237	\$ 486,442	\$ 1,228,406	\$ 56,891	\$ 3,574,757
B1	-	-	-	42,857	( 42,857 )	-	-
B5	-	-	-	357,443	( 357,443 )	-	( 357,443 )
M7	-	-	7,217	-	-	-	7,217
N1	-	-	-	-	-	-	18,981
T1	( 30 )	( 300 )	( 879 )	-	-	-	1,179
N1	20	200	664	-	-	-	864
D1	-	-	-	711,517	-	-	711,517
D3	-	-	-	( 2,425 )	-	16,201	14,519
D5	-	-	-	709,092	-	16,201	726,056
Z1	119,138	1,191,376	651,239	529,299	1,537,198	73,092	3,970,412
B1	-	-	-	71,151	( 71,151 )	-	-
B5	-	-	-	536,119	( 536,119 )	-	( 536,119 )
M7	-	-	( 3,948 )	-	( 2,608 )	-	( 6,556 )
N1	-	-	-	-	-	-	9,264
D1	-	-	-	835,434	-	-	835,434
D3	-	-	-	( 6,803 )	( 429 )	( 94,456 )	( 101,788 )
D5	-	-	-	828,531	( 429 )	( 94,456 )	733,646
Z1	119,138	1,191,376	647,291	600,450	1,755,851	( 21,364 )	4,170,6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71,653	\$ 826,37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5,321	105,211
A20200	攤銷費用	13,419	14,421
A204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09	-
A20900	財務成本	2,149	538
A21200	利息收入	( 22,500)	( 9,289)
A21300	股利收入	( 11,601)	( 16,65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9,264	18,98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 30,998)	( 52,53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	( 11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損失	6,219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276	16,45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500	40,00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 3,908)	( 14,293)
A29900	遞延其他收入	2,188	-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332,328	( 76,943)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6,717	1,574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852	( 29,7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3,013)	( 2,714)
A3119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78)	( 965)
A31200	存 貨	( 271,289)	188,874
A31230	預付款項	( 216,342)	( 25,9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325)	1,056
A32150	應付帳款	89,376	217,024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13,217	1,3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701	56,211
A3219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371	7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6,241)	( 12,24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362)	( 1,099)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4,499	33,1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263,498	1,279,4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490	10,0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431)	( 257)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9,294 )	( 113,300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4,263</u>	<u>1,175,9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340,758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306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349,959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81,589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270 )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773	42,91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000 )	( 340,711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9,671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1,480 )	( 107,763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	13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71 )	( 331 )
B0410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 30,000 )	( 20,00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1,306 )	( 35,55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1,601</u>	<u>16,651</u>
B 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121 )	( 1,135,369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42,35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06,900 )	( 161,767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7	31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36,119 )	( 357,443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86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42,472 )	( 75,684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674 )	9,655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02,996	( 25,475 )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7,172</u>	<u>672,64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50,168</u>	<u>\$ 647,1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會計師查核報告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會計師 黃 裕 峰

方蘇立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6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二)	\$1,758,239	26	\$1,198,436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 345,090	5	\$ 507,235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三二)	73,008	1	370,688	6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及二二)	1,055,636	17	964,759	1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十及三二)	329,427	5	428,350	7	2219	其他應付帳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484,364	7	420,473	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十一、三二及三三)	669,875	10	569,184	9	2230	應付員工福利及董監酬勞(附註二五)	120,720	2	100,374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五、十二及三二)	799,677	12	913,775	14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55,242	1	97,78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二)	20,191	-	9,962	-	2251	其他應收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5,089	-	5,089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1,268,817	18	1,048,468	17	2300	非流動負債	36,169	1	43,206	1
1410	預付款項	293,175	4	85,11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42,310	34	2,139,129	3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二)	6,410	-	2,41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75	-	4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220,219	76	4,626,392	73	2610	長期應付帳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	-	15,00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三及三二)	56,507	1	50,966	1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三二)	4,755	-	35,401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一、三十、三二及三三)	57,708	1	27,806	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二)	400,761	6	425,819	7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4,390	2	93,815	1
1527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二)	100,000	2	100,000	2	2XXX	負債總計	2,456,700	36	2,232,944	3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十及三二)	58,538	1	43,050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四、二八及二九)	1,191,376	17	1,191,376	19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	50,000	1		股本	651,278	10	651,278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五)	684,593	10	724,565	11		資本公積	847,291	17	847,291	1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298,492	4	254,177	4		保留盈餘	600,450	9	529,299	9
179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七)	54,409	1	59,855	1		未分配盈餘	1,757,851	26	1,537,198	2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二十)	4,729	-	3,445	-		保留盈餘總計	2,256,301	35	2,066,497	32
13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06,226	24	1,026,310	21		其他權益	764	-	1,193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 21,394)	-	73,092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721)	-	( 12,995)	-
						3491	員工未領薪勞	( 24,321)	-	61,300	1
						3400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4,170,647	61	3,970,412	6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96,900	3	119,346	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4,369,547	64	4,089,758	65
11XX	資產總計	\$6,826,247	100	\$6,322,702	100	3XXX	權益總計	\$6,826,247	100	\$6,322,70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三 三及三七）	\$ 9,266,108	100	\$ 7,595,1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及 二五）	<u>6,785,084</u>	<u>73</u>	<u>5,529,408</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2,481,024</u>	<u>27</u>	<u>2,065,742</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 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78,168	2	124,755	2
6200	管理費用	297,516	3	265,31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41,878</u>	<u>12</u>	<u>927,179</u>	<u>1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17,562</u>	<u>17</u>	<u>1,317,248</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963,462</u>	<u>10</u>	<u>748,494</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二五及三三）				
7010	其他收入	73,669	1	52,2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112)	-	48,780	-
7050	財務成本	<u>( 8,567)</u>	<u>-</u>	<u>( 1,77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3,990</u>	<u>1</u>	<u>99,28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027,452	11	847,77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 181,623)</u>	<u>( 2)</u>	<u>( 129,202)</u>	<u>( 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45,829</u>	<u>9</u>	<u>718,574</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三）	( 6,903)	-	( 2,42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四及二 四）：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429)	-	74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94,456)	( 1)	16,20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 101,788)	( 1)	14,51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44,041</u>	<u>8</u>	<u>\$ 733,093</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利益	\$ 835,434	9	\$ 711,517	9
8620	非控制權益利益	<u>10,395</u>	-	<u>7,057</u>	-
8600		<u>\$ 845,829</u>	<u>9</u>	<u>\$ 718,574</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利益	\$ 733,646	8	\$ 726,036	10
8720	非控制權益利益	<u>10,395</u>	-	<u>7,057</u>	-
8700		<u>\$ 744,041</u>	<u>8</u>	<u>\$ 733,093</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7.05</u>		<u>\$ 6.02</u>	
9850	稀 釋	<u>\$ 6.95</u>		<u>\$ 5.9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序號	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		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二一四及二一八)	員工未確認酬勞 (附註二一四)	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二一四及二一八)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一四)	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一四)	總計
	金額	美金	金額	美金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1,448	\$ 1,191,476	\$ 644,237	\$ 450	\$ 56,891	\$ (33,145)	\$ 3,574,757	\$ 90,243	\$ 3,665,000	\$ 90,243	\$ 3,665,000
B1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42,857	(42,857)	-	-	(357,443)	-	(357,443)	-	(357,443)
	盈餘未分配	-	-	-	(42,857)	-	-	-	-	-	-	-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7,217	-	-	-	7,217	(7,217)	-	291	291
N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	-
	子公司發行員工股權證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18,981	18,981	-	18,981	-	18,981
T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30)	(30)	(879)	-	-	1,179	-	-	-	-	-
N1	員工認購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20	200	664	-	-	-	864	-	864	-	864
D1	103 年獎券淨利	-	-	-	71,517	-	-	71,517	7,057	78,574	-	78,574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425)	743	-	16,201	-	14,519	-	14,519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709,092	743	-	726,036	7,057	733,093	-	733,093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28,972	28,97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91,138	1,191,576	651,239	1,357,198	73,092	(12,885)	3,970,412	119,346	4,089,758	119,346	4,089,758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71,151	(71,151)	-	-	(536,119)	-	(536,119)	-	(536,119)
	盈餘未分配	-	-	-	-	-	-	-	-	-	-	-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3,948)	-	-	-	6,556	6,556	-	322	322
N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2,408)	-	-	-	-	-	-	-
	子公司發行員工股權證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9,264	9,264	-	9,264	-	9,264
D1	104 年獎券淨利	-	-	-	835,434	-	-	835,434	10,395	845,829	-	845,829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6,015)	(429)	-	(10,788)	-	(10,788)	-	(10,788)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28,531	(429)	-	733,646	10,395	744,011	-	744,011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62,281	62,281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91,138	1,191,576	647,201	1,755,451	704	(21,561)	4,170,647	198,900	4,369,547	198,900	4,369,5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27,452	\$ 847,77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3,344	144,403
A20200	攤銷費用	14,725	18,204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10,217	4,246
A20900	財務成本	8,567	1,779
A21200	利息收入	( 36,339)	( 10,612)
A21300	股利收入	( 11,601)	( 16,65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09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9,586	19,27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	( 11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損失	6,219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276	16,45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833	58,712
A24100	外幣兌換淨益	( 29,805)	( 40,833)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327,317	( 46,482)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019	( 126,427)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	2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640)	( 4,804)
A31200	存 貨	( 300,182)	( 7,517)
A31230	預付款項	( 208,086)	( 35,5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492)	990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5,603	330,8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4,675	92,6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7,037)	( 10,85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62)	( 1,099)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0,146	50,4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66,548	1,285,1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61	11,6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351)	( 1,80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23,818)	( 114,7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5,840	1,180,264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649,633)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306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09,334)	( 349,977)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58,643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270)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773	42,91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7,571)	( 161,8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3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53)	( 43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4,374)	( 37,21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4)	( 36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1,601</u>	<u>16,651</u>
B 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34,503)</u>	<u>( 1,139,79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42,187	881,07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95,905)	( 426,67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9,902	18,27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36,119)	( 357,44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864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u>62,281</u>	<u>28,972</u>
C 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597,654)</u>	<u>145,059</u>
D D D 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6,120</u>	<u>33,626</u>
E E E 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59,803	219,15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98,436</u>	<u>979,27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58,239</u>	<u>\$ 1,198,4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附件五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929,927,340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2,607,848)
精算損益調整保留盈餘	(6,903,00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b>920,416,484</b>
本期稅後淨利	835,433,869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83,543,387)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1,364,304)
本期可分配盈餘	<b>1,650,942,662</b>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5元)	<b>(595,688,055)</b>
期末未分配盈餘	<b>1,055,254,607</b>

附註：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說明：(一)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9,137,611股，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二) 依財政部87.4.30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104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以前所累積之可分配盈餘。

「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p>第一條：制定目的</p> <p>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91.12.10(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6105號函之規定辦理。</p> <p>第二條：交易原則與方針</p> <p>二、經營或避險策略</p> <p>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不得從事非避險性之交易。交易對象也限定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上有往來之金融機構，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p> <p>三、權責劃分</p> <p>(一)財務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整個公司外匯操作之策略擬定。因應外匯市場變化，應隨時蒐集相關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評估、熟悉金融商品及法令規定，再考量公司外匯部位，編製操作策略方案，並依權責主管之指示及授權從事交易，以規避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li> <li>定期計算已實現或未來可能發生之風險暴露部位，並依授權部位，進行各項避險交易。</li> </ol> <p>(二)會計單位:</p> <p>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從事帳務處理及編製財務報表。</p>	<p>第一條：制定目的</p> <p>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規定訂定。</p> <p>第二條：交易原則與方針</p> <p>二、經營或避險策略</p> <p><u>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以避險目的為主，或與公司業務經營有關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確保本公司經營利潤。</u>交易對象也限定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上有往來之金融機構，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p> <p>三、權責劃分</p> <p>(一)財務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整個公司外匯操作之策略擬定。因應外匯市場變化，應隨時蒐集相關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評估、熟悉金融商品及法令規定，再考量公司外匯部位，編製操作策略方案，<u>並依權責主管之指示及授權，從事交易。</u></li> <li>定期計算已實現或未來可能發生之部位，依授權<u>進行交易</u>。</li> </ol> <p>(二)會計單位:</p> <p><u>負責從事帳務處理及編製財務報表。</u></p>	<p>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修訂。</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p>四、績效評估要領</p> <p>凡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財務單位應按日將操作明細記錄於交易明細表上，以掌握損益狀況及檢討操作績效，並定期將操作績效呈報權責主管，以檢討改進避險之操作策略。</p> <p>五、交易額度及損失上限之訂定</p> <p>(一)應依據本公司已持有或合理預估將持有之部份訂定本身所需之額度，以適當的金融商品規避風險。</p> <p>(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金額，單一契約損失上限與全部契約損失上限以不超過交易總金額百分之十為上限。</p> <p>(三)當匯率有重大不利影響時，公司應隨時召集相關人員因應之。</p> <p>第三條：作業程序</p> <p>一、授權額度</p> <p>依據公司營業額的成長及風險部位變化，其每筆或每日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下，呈財務主管審核後再呈總經理核准後為之，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應呈請董事長同意後為之。如有修正，必須經董事長同意後始可為之。</p> <p>第四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時，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每月10日前，應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輸入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四、績效評估要領</p> <p>凡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財務單位應按日將操作明細記錄於交易明細表上，以掌握損益狀況及檢討操作績效，並定期將操作績效呈報權責主管，<u>檢討操作策略</u>。</p> <p>五、交易額度及損失上限之訂定</p> <p>(一)應依據本公司已持有<u>或合理預估將持有之部位為交易額度上限</u>。</p> <p>(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金額，單一契約損失上限與全部契約損失上限以不超過交易總金額百分之十為上限。</p> <p>(三)當匯率有重大不利影響時，公司應隨時召集相關人員因應之。</p> <p>第三條：作業程序</p> <p>一、授權額度</p> <p><u>所有交易均呈財會主管審核後，再呈董事長核准後為之</u>。如有修正，必須經董事長同意後始可為之。</p> <p>第四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時，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u>主管機關</u>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每月10日前，應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輸入<u>主管機關</u>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修訂。</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p>第五條：會計處理</p> <p>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依交易商品之特性逐筆以適當會計科目入帳，屬或有資產或負債者亦應記錄，有折溢價者並應合理攤銷，其會計處理方式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或有關規定辦理。</p> <p>第六條：內部控制制度</p> <p>四、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財務單位每月應評估二次以月中及月底市價評估製作評估報告，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p>	<p>第五條：會計處理</p> <p>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依交易商品之特性逐筆以適當會計科目入帳，屬或有資產或負債者亦應記錄，有折溢價者並應合理攤銷，其會計處理方式應依<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u>或有關規定辦理。</p> <p>第六條：內部控制制度</p> <p>四、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財務單位<u>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u>，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p>	<p>國內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已自102年起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p> <p>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九條修訂。</p>

## 一〇五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與歸屬感，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 267 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 二、發行期間

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為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

###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一)以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

(二)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及其所得受領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績效表現、整體貢獻及其他因素等，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訂後，提報董事會核准，然針對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在提報董事會前，還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三)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加計認股權人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但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單一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 四、發行總數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5,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1,500,000 股。

## 五、發行條件

針對發行條件(含發行價格、既得條件、發行股份之種類及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等)規範如下：

- (一)發行價格：每股以新臺幣 0 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
- (二)既得條件：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既得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	25%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	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	45%

- (三)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 (四)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惟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將無償給予員工。
- (五)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 自願離職：遇員工自願辦理離職者，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於離職生效當日即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 留職停薪：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暫停計算，並自復職日起接續計算，本條第(二)項之時程將依此遞延，惟若於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未復職者，則視同自願離職比照辦理。
3. 退休：遇員工辦理退休者，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於退休生效當日即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4. 資遣與解雇：員工遇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被資遣或經公司解雇者，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於被資遣或解雇生效當日即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5. 轉調關係企業：遇有員工轉調關係企業者，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應比照自願離職人員方式處理，惟係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指定派任或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

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在該員工於指定派任或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後，持續在職服務之前提下，仍依本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但就其個人績效評核將由董事長參考本公司要求之績效及轉任公司提供之員工任職績效評核核定是否達成既得條件，若有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並經董事會同意。

6. 死亡：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則依在職月份數之比例計算股數(四捨五入取仟股整數)，其繼承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在遵守本辦法相關規範之前提下，才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權益。

#### 六、員工獲配新股後、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一)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以員工名義交付信託保管，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無異議請求收買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但本辦法另有規範者，則從其規範。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受領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 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第七條第(二)項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之代理授權辦理交付信託事宜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二)除前項因信託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七、其他重要約定事項(含股票信託保管等)：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發行前如有修正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應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保管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保管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 (三)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應遵守本辦法及相關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洩漏獲配股份之數量及所有相關內容。員工若有違反之情事且經本公司認為情節重大者，針對未達既得期間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 (四)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Sitronix Technology Corp.」。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 二、電子開發研究設計。
  - 三、微電腦單晶片、軟硬體設計、銷售、模組製造、加工、測試、包裝、銷售及代理業務。
  - 四、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加工、測試、包裝、銷售及代理業務。
  - 五、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業務。
  - 六、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七、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之核准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五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投資額度之限制。
-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第二章 股份

-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貳仟萬股，每股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發行日之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有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行之。
- 第七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股票發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過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依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董事會應自事實發生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書面通知。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如因故未能親自出席時，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之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每一董事受一人之委託為限。如董事會開會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六條：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會議定之。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並得因業務需要，設置技術、法律、會計、財務專家為顧問，其解任、委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已往虧損。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提存保留盈餘。

(4)扣除前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八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毛 穎 文



第一條：制定目的

- 一、為保障投資，落實資訊公開，降低因外匯、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進而增加企業競爭力，特訂定此處理程序以為依據，確實管理公司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
-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91.12.10(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6105號函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交易原則與方針

一、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

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遠期契約(Forward)、選擇權契約(Option)、期貨契約(Future)、槓桿保證金契約(Leverage)、交換契約(Swap)，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本處理程序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銷)貨合約。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商品種類，財務單位必須就有關商品之作業方式、優缺點及風險評估方式提出書面報告，層呈董事長核准後始得進行交易。

二、經營或避險策略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不得從事非避險性之交易。交易對象也限定選擇平時與公司業務上有往來之金融機構，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三、權責劃分

(一)財務單位：

1. 負責整個公司外匯操作之策略擬定。因應外匯市場變化，應隨時蒐集相關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評估、熟悉金融商品及法令規定，再考量公司外匯部位，編製操作策略方案，並依權責主管之指示及授權從事交易，以規避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
2. 定期計算已實現或未來可能發生之風險暴露部位，並依授權部位，進行各項避險交易。

(二)會計單位：

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從事帳務處理及編製財務報表。

四、績效評估要領

凡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財務單位應按日將操作明細記錄於交易明細表上，以掌握損益狀況及檢討操作績效，並定期將操作績效呈報權責主管，以檢討改進避險之操作策略。

## 五、交易額度及損失上限之訂定

- (一) 應依據本公司已持有或合理預估將持有之部份訂定本身所需之額度，以適當的金融商品規避風險。
- (二)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金額，單一契約損失上限與全部契約損失上限以不超過交易總金額百分之十為上限。
- (三) 當匯率有重大不利影響時，公司應隨時召集相關人員因應之。

## 第三條：作業程序

### 一、授權額度

依據公司營業額的成長及風險部位變化，其每筆或每日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下，呈財務主管審核後再呈總經理核准後為之，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上，應呈請董事長同意後為之。如有修正，必須經董事長同意後始可為之。

### 二、執行單位

授權財務單位執行。

### 三、交易流程

- (一) 相關走勢分析及判斷。
- (二) 確認交易部位。
- (三) 決定避險具體作法：
  1. 交易標的。
  2. 交易部位。
  3. 目標價格及區間。
  4. 交易策略及型態。
- (四) 取得交易之核准。
- (五) 執行交易。
  1. 交易對象:限於國內外金融機構或信用卓越之機構。
  2. 交易人員:本公司執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人員，依權責主管之指示為之，非上述人員不得從事交易。
- (六) 交易確認:交易人員確認交易後，仍應送權責主管批核。
- (七) 交割:交易經確認後，財務單位應於交割日備妥價款及相關單據，以議定之價位進行交割。

## 第四條：公告申報程序

- 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時，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二、每月10日前，應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輸入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第五條：會計處理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依交易商品之特性逐筆以適當會計科目入帳，屬或有資產或負債者亦應記錄，有折溢價者並應合理攤銷，其會計處理方式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或有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內部控制制度

### 一、風險管理措施

#### (一)信用風險管理

交易的對象限定與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並能提供專業資訊為原則。

#### (二)市場價格風險管理

從事衍生性商品應隨時進行市價評估，並注意未來市場價格波動對所持部位可能之損益影響。

#### (三)流動性風險管理

為確保交易之流動性，在選擇金融商品時，以流動性較高為主，交易之銀行必須有充足之設備、資訊及交易能力，並能在任何市場進行交易。

#### (四)現金流量風險管理

交易前應確認交易額度不會造成流動性不足之現象，並能確實履行交割義務。

#### (五)作業風險管理

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及相關作業流程，以避免作業上的風險。

#### (六)法律風險管理

所有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須經過專業人員的檢視後才能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上之風險。

### 二、內部控制

(一)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二)交易人員應將交易憑證或合約交付確認人員紀錄。

(三)確認人員應定期與往來金融機構對帳或函證。

(四)交易人員應隨時核對交易總額是否已超過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之淨部位。

(五)每月月底由交易人員依當日收盤匯率評估損益並製成報表，提供財務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審核。

三、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應與前項人員分屬不同部門，並應向董事會或向不負責交易或部分決策責任之高階主管人員報告。

四、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財務單位每月應評估二次以月中及月底市價評估製作評估報告，其評估報告應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

## 第七條：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情形處理

一、董事會指定高階主管人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

二、經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應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本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經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應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處理程序辦理。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形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已設置獨立董事者，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

第八條：建立備查簿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就衍生性商品交易定期之評估報告及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之定期評估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

第九條：內部稽核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本程序之遵守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第十條：本處理程序未盡事宜部份，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

第十一條：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依前項規定將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二、本規則所稱之股東指股東本人及股東委託出席之代表人。
- 三、出席表決權數依股東簽到時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簽到卡交予本公司者即視為該簽到卡所載之股東(或代理人)本人親自出席，本公司不負認定之責，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或臂章。
- 六、股東開會之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七、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做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八、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九、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載明出席證號碼(或股東戶號)及姓名，發言要旨，由主席訂其發言先後。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同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一、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二、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三、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序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四、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 十五、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十六、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同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如有異議者，則依前述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 十七、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並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及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八、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護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十九、本規則未定事項，適用內政部公佈之會議規範及公司法有關規定及本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辦理。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定時亦同。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	目	105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仟元)		1,191,376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元) (註 1)	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每股盈餘 (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金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元)	不適用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俟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

##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191,376,110 元，已發行股數計 119,137,611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為 8,000,000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800,000 股。(註 1)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05 年 4 月 24 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表所列：

職 稱	戶 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毛 穎 文 (註 2)	612,639	0.51%
董事	林 文 彬	2,200,000	1.85%
董事	鄭 奕 禧 (註 3)	360,390	0.30%
董事	李 盛 樞 (註 4)	259,821	0.22%
董事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52%
獨立董事	杜 德 成	0	0%
獨立董事	戴 正 傑	1,019	0%
全 體 董 事 合 計		6,433,869	5.40%

職 稱	戶 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監察人	范 炎 強	938,424	0.79%
監察人	曾 維 正	16,130	0.01%
全 體 監 察 人 合 計		954,554	0.80%

註 1：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註 2：董事長毛穎文持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800,000 股，持股比率為 0.67%。

註 3：董事鄭奕禧持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1,200,000 股，持股比率為 1.01%。

註 4：董事李盛樞持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591,874 股，持股比率為 0.50%。





#### 新竹總公司

地址：新竹縣302竹北市台元一街5號11樓之1

電話：03-5526500

傳真：03-5526501

#### 台北辦公室

地址：台北市114內湖區瑞光路608號6樓

電話：02-26591276

傳真：02-26582977

[www.sitronix.com.tw](http://www.sitronix.com.tw)